强化“三个结合”巩固深化成果 推动法院队伍建设实现新跨越

□ 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马大壮

廊坊市两级法院全面总结第一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经验成果，强化“三个结合”，总结经验、建立机制，着力做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后半篇文章”，在两级法院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和职业化建设中发挥有力推动作用。

■ 统筹抓好政治建设和业务建设结合，推动工作实践

对党忠诚，熔铸政治建设和业务建设结合之魂。廊坊市法院牢记职责使命，构建了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党史学习教育为基础，宣传贯彻市第七次党代会和“两会”精神为切入点，第二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抓手，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延伸，顽瘴痼疾整治为突破口，建章立制为发力点，提升审判质效为落脚点的模块化学习实践格局。通过学习党的最新理论提升干警政治判断力、领悟力和执行力，确保干警对党忠诚，履职尽责，坚守初心使命，把党的领导贯穿于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

知行合一，打造政治建设与业务建设结合之本。我们立足工作实际，坚持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不但从政治上认识和分析问题，还要在业务实践中处理和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此，我们必须从讲政治的高度抓业务，突出审判质效提升，真正做到政治上的“知”和业务上的“行”统一起来，以过硬的本领服务社会治理能力建设。

实干担当，锻造政治建设与业务建设结合之骨。廊坊市法院精心组织干警开展政治轮训、业务培训和岗位练兵，提升干警综合素质。依法严厉打击各类暴力犯罪，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准确适用民法典，依法妥善调处各类民商事案件。加大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力度，促进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持续提升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效能，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胜诉权益。深化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完善诉调对接机制促进诉源治理。

■ 深入推进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结合，引领党建提升

推进思想建设与组织建设结合，要从坚定理想信念发力。廊坊市法院始终把坚定干警理想信念作为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的发力点，发挥各级党组织体系优势和思想政治教育主阵地作用，落实组织制度，创新学习载体，用好红色资源，真学真懂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和百年党史。

推进思想建设与组织建设结合，要从全面从严治党切入。全市法院注重压实党组主体责任，重点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制度，不断提升党员领导干部思想认识，自觉接受党内外群众监督。强化组织领导作用，使党的组织建设覆盖法院各部门各方面。强化学习教育管理，引导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推进思想建设与组织建设结合，要从夯实基层基础抓起。廊坊市法院狠抓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优化机关党支部设置，强化机关党支部的组织力和政治功能。健全完善全市法院党支部、党小组的组织体系，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更好团结群众、凝聚群众、宣传群众和动员群众。严格落实党支部组织生活制度，及时纠正党员干部错误思想，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听党话、跟党走。以党支部为单元，持续开展党员志愿服务活动，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成果。不断增强党的基层组织活力，实现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相互促进、相得益彰。

■ 着力强化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结合，锻造过硬队伍

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结合要坚持“严”的主基调，在制度落实上下功夫。廊坊市法院长期坚持“严”的主基调，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机制建设，完善落实“院党组+驻院纪检监察+督察室+廉政监察员”的“1+1+1+N”监督工作模式。充分把握第二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契机，紧盯问题线索、紧盯重大案件、紧盯关键岗位、紧盯廉政风险点，审视执法办案中的深层次问题，做好教育整顿“后半篇文章”。

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结合要突出“细”的着力点，在日常养成上下功夫。廊坊市法院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格执行“三个规定”，对教育整顿发现的问题，分类施策。出台便民措施，改进工作作风，在细节处理中深化第一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落实从优待警措施，激发干警工作热情。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真正做到为群众服务、为发展服务。

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结合要打牢“实”的支撑面，在长效常治上下功夫。廊坊市法院抓廉政建设和作风建设在“求实”上找准结合点，在常和长、严和实、深和细上做文章，努力把法院机关打造成让党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为全面建设“五个廊坊”、争当“三个排头兵”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坚持党委统领 创新三大体系 全力争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市

□ 吴章彬

2020年以来，邢台市以被确定为全国第一期市域社会治理试点城市为契机，坚持系统谋划、创新驱动，不断固根基、强弱项、树亮点，全力争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示范市。2021年上半年，邢台市平安建设绩效目标评估和群众评价工作分别排名全省第二、第三位。

坚持党委统领，构建组织推动新体系。2020年3月初，邢台市在全省率先成立由市委书记任组长的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领导小组，20个县（市、区）、198个乡镇（街道）全部成立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副组长的领导小组，“三级书记”强牵总。创新实施政法“4＋1”重点工作调度机制（“4”即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平安建设、市域社会治理、信访稳定，“1”即阶段性政法重点工作），市委书记钱三雄每半月主持召开一次由市直成员单位“一把手”、各县市区委书记和市县两级政法委书记、政法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的调度会，对重点工作进行调度，先进县市区介绍工作经验，落后县市区做检查发言，有力促进工作落实。创新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风险防范”等10大体系路径抓手，明确10名市级领导牵头负责，压实、砸死47个市直单位和20个县（市、区）工作责任，形成了“市级抓统筹、县级负主责、乡村强执行”工作格局。推行“每月考评”机制，细化平安建设和社会稳定月评价指标，每月通报各县市区考核结果，在2021年上半年全省社会稳定评价综合排名中邢台排名第三；严格“常态督导”机制，成立由10个处级干部带队的督导组，指导帮助基层化解重大矛盾风险隐患；落实“年度奖励”措施，市县两级发放2020年度平安奖励资金3.2亿元；强化智力支持，在全省率先成立市域社会治理研究院，形成《邢台市“十四五”期间完善多元矛盾化解机制政策建议》等多篇研究成果。

坚持平安联创，构建多元共治新体系。邢台市在全省率先探索大社区“大党委”管理模式，将主城区原181个社区重组成72个社区，配备社区工作者1194名。高标准建设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明确58个办理事项的职能部门、办理方式及办理层级，实现10分钟服务圈，提升了社区治理水平。以扫黑除恶常态化为牵引，针对电信网络诈骗多发态势，创新设置“2280000”反诈热线和反诈保险机制，着力构建全民反诈新格局。今年以来，全市电诈案件发案3083起，同比下降19.43%。创新开展“1+6+N”平安创建活动，经验做法被中央政法委《长安》杂志刊发推广。平安医院创建受到公安部、国家卫健委联合督导组充分肯定。创新举办首届“最美邢台社会建设百星”评选表彰活动，全市发展群防群治队伍2815支、队员4.1万余人。建立“乡镇书记周六固定接访日”制度，通过市县媒体宣传、鼓励群众口口相传等形式，在基层叫响“有事儿星期六找书记”口号。创新开辟网上文明实践新路径，设立贯通市、县、乡（街）、村和小区4级共7500余个“百姓议事厅”微信群，办理民生诉求1.3万余件，经验做法被人民日报、新华社、河北日报等媒体刊发。

坚持科技支撑，构建综合实战新体系。邢台市在全省率先成立正处级事业单位“邢台市大数据发展中心”，探索构建以综治中心为支点，以多元解纷平台、网格管理平台、智慧治理平台为支撑的“1+3”市域治理综合实战体系，此做法被省委政法委推广。依托综治中心，整合全市网格数据、公共视频，市县乡三级和3900个村居联通综治视联网，视联网点位全省第一。依托多元解纷平台，深化“146”矛盾纠纷多元调处体系建设，市县乡村四级“一站式”解纷平台实现全覆盖，组建整合行业性调解组织174个、个人品牌调解室318个，沙河市“六中心合一”、清河县“鉴调一体化”等做法得到国家信访局、司法部肯定。今年以来，全市排查矛盾纠纷5624件，化解5390件，化解率95.8%。依托网格管理平台，落实“多网合一”要求，将46个部门34个服务类别纳入网格管理，配备网格长5336人、网格员9676人、网格协管员18632人，采录实有人口信息710万余条、纳管特殊人群2.9万人。依托智慧治理平台，搭建“1+6+2+两端”“智慧城市大脑”框架，创新拓展智慧场景应用。2021年第一季度市区畅通指数居全省第二，开通“便利邢”手机APP实现62个服务事项掌上办理，房屋产权交易实现不动产、房产、水、电、气、暖一次性过户，社会治理智能化水平明显提升。

（作者系邢台市委政法委副书记）

“三个立足”做好新时代诉前化解工作

□ 苏秀武

习近平总书记在经济社会领域专家座谈会上强调：“要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使每个社会细胞都健康活跃，将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将和谐稳定创建在基层。”当前，我国正处于社会矛盾多发易发期，传统的以诉讼制度为主，以人民调解、仲裁为辅的纠纷解决体系，显然不能满足人民群众的多元司法需求，更不能适应新时代基层社会治理的新形势。

如何健全基层社会治理格局，分享基层社会治理成果，是新时代人民法院面临的一个重要课题。康保县人民法院把诉前多元解纷作为服务保障基层社会治理的重要举措，抓住党建引领、基层实情、多元联合三个关键点，推动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制度。

做好诉前多元解纷，要立足于党建引领。提升基层自治和诉前纠纷化解，要高度重视发挥党建引领基层自治作用，一方面注重培养城乡居民的自治意识和自治能力，另一方面重构基层社会治理单元体系，将单位治理与社区治理有机结合，积极构建党建引领的基层社会治理创新体系。我们将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嵌入群众纠纷易发量多的社区中，按照“强化党员教育管理、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的原则，将34名党员干警依序定期安排在化解社区居民纠纷一线上，逐步形成“工作在单位、活动在社区、奉献双岗位”的党员管理新机制，目的是强化基层法治，尊崇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加强基层纠纷化解，也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力量的统筹协调，克服基层社会治理力量不充分、机制不健全、能力不够强的问题。

做好诉前多元解纷，要立足于基层实情。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妥善化解群众纠纷，必须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这是经过长期实践探索形成的一条宝贵的社会治理经验。在新发展阶段，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就要聚焦人民需求，把人民群众司法需求从“被动”向“主动”、从“分散”向“集中”、从“管理”向“服务”转变，要牢牢把握住县域实情，坚持人民至上、问题导向、实事求是，有针对性地将非诉纠纷高效化解。康保县经济水平较低，群众纠纷多为经济纠纷和感情纠纷，另外部分农村群众通过易地搬迁的方式来到了县城，这些扶贫安置区的常住人口接近全县的三分之一，纠纷矛盾约占法院受理纠纷的30%以上。面对这种人口情况和纠纷特征，我们主动作为，在全省最大的扶贫安置区及张纪镇扶贫安置区设置调解室，通过专职调解员及时化解群众纠纷，不断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培养良好社会风尚。自设立扶贫调解室以来，康保法院共调解各类纠纷223件，调解成功129件，调解成功率为58.6%，大大减少了诉讼增量。

做好诉前多元解纷，要立足于多元联合。新时代基层人民法院参与社会治理，处于社会治理的大框架之内，实现人民法院和其他社会治理主体的效能最大化，需要有效整合各种资源。这就意味着在社会治理尤其是纠纷化解过程中，更要注重借助社会力量的调处功能和现有平台的资源整合。我们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社会协同”原则，联合相关部门推动非诉纠纷解决机制建设，设立员额法官指导下的人民调解委员会，牵头组建律师调解委员会，深化家事审判等平台职能，夯实纠纷化解“多道防线”，层层分解116起纠纷，实现了矛盾纠纷及时、高效、源头化解，形成解纷“终端”与诉讼“前端”无缝对接，让纠纷通过前端防控体系消化在萌芽状态。

（作者系康保县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带着浓厚的感情去做群众工作

□ 李明达

自党史学习教育和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如火如荼地进行。要想敦本务实地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就必须深刻认识党的性质宗旨，坚定不移地走群众路线，这是我们党的生命线，也是巩固党执政地位的根本保证和关键所在。基层法院是直接接触群众、密切联系群众的“桥头堡”，要让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就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带着浓厚的感情去做群众工作。

■ 待人要传递温暖，要把群众当作自己的亲人来对待，让当事人感受到亲人般的温暖，这是一种为民理念。

试想，如果自己的亲人立案、打官司，我们会是什么态度？我们定会热情接待、耐心倾听、细致解答、公心裁判。对待亲人是什么态度，对待当事人就应该是什么态度！只有抱以真挚而深厚的情怀，用心接纳群众，真心热爱群众，才能形成便民利民为民的自觉自愿，时时处处传递出温暖。

当事人对法院的第一印象，往往来自于立案环节，诉讼服务中心作为法院的窗口，承接着传递温暖的第一棒。温暖不仅体现在工作人员的微笑中，也体现在一点一滴的细节里，体现在配备复印机、老花镜这样的小事儿上，体现在手把手帮助老年人立案的关怀中，也体现在立案缴费无纸化的便民措施里……不让老百姓往返奔波多走冤枉路，于细微之处显真情。

■ 做事要充满温度，要把群众的事儿当作自己的事儿来办，让当事人感受到司法的温度，这是一种为民情怀。

试想，假如自己就是当事人，我们会有怎样的期待？我们定会希望平等、渴望尊重、追求效率、期待公正。所以我们要懂得推己及人，站在当事人的角度换位思考，真正把群众利益放心上，设身处地为群众着想，既要办案有力度，坚持“执法如山”不动摇，更要司法有温度，确保“执法如水”露柔情。

审判执行工作承载着法院人的初心和使命，守护公平正义体现着法院人的责任和担当，所以要敬业尽责地办好每一起案件，答疑解惑要仔细，释法明理要到位，裁判说理要充分。如果讲不通了，不耐烦了，就及时摁下“暂停键”，进行转念，把对面的人当成自己的亲人，把眼下的事儿当作自己的事儿。就法院而言，要精心部署立调裁审访执等各项工作，让每一个环节都“燃烧”起来。完善诉前调解中心建设，从维护当事人权益中彰显温度；建立“诉调+速裁”快审模式，在打造新时代“法院速度”中彰显温度；创新分段集约执行模式，用实际执行到位率来彰显温度。

■ 结局要留存温情，要把群众满意作为自己的毕生追求，让当事人感受到法院的温情，这是一种为民之本。

让群众满意是我们工作的最高标准，既是出发点也是落脚点。我们的案件办得好不好，感受最真切、判断最客观、最具发言权的便是案件当事人，当事人满意了，案件就办好了，当事人不满意，就说明我们办案中一定或多或少还存在着问题。

要想让群众满意，就要求我们拥有一身过硬本领，自身人品好、素质高、能力强，才是我们打动群众的最好名片。加强纪律作风建设、打造“五个过硬”法院队伍，是让群众满意的根本保障。我们突出思想教育引领，通过专题党课、红色教育、知识竞赛等，开展政治教育、党史教育、警示教育和英模教育，夯实了思想基础，筑牢了忠诚根基，激发了干警干事创业的激情、履职担当的热情、为民办事的真情。让每一位与法院打交道的当事人都感受到法院的温情，始终是我们的努力方向和工作目标。

“居庙堂之高则忧其民”。我们要始终带着浓厚的感情做群众工作，待人有温暖，做事有温度，结局有温情，创造优异成绩向时代和人民交卷！

（作者系邢台市南和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

学习“七一”重要讲话精神 汲取奋进力量 努力开创政法工作新局面

□ 许中华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回顾百年历程，展望复兴前景，是一篇充满真理力量的马克思主义纲领性文献，为我们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立足当前，我们必须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努力践行为民服务宗旨，持续深化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成果转化为强大动力，扎实做好各项工作。

突出政治引领，凝聚广泛共识。一要加强理论武装。依托学习强国等学习平台，利用丰富多彩的学习方式，持续推进“四项教育”，引导全县政法干警坚持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系统性、战略性、基础性工程，学深学透、入脑入心，进一步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信心。二要强化党的领导。心怀“国之大者”，方能担好施政之责。政法机关作为政治机关，要坚持“政法姓党是政法机关永远不变的根和魂”，把党的绝对领导贯彻到政法工作各方面全过程，让党的旗帜在政法机关高高飘扬，确保刀把子牢牢掌握在党和人民手中。三要加强政治历练。全县政法机关要严明政治纪律，各级领导干部要主动担负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自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强化责任意识，切实做到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敢于直面问题，不回避矛盾，不掩盖问题，出了问题要敢于承担责任。

突出为民导向，强化宗旨意识。一要明确服务定位。政法机关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站稳群众立场，切实做到“权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把人民群众作为政法工作智慧和力量的源泉，重视和发挥人民群众的主体作用，汇集民智、团结民力，推动全省政法系统践行爱民服务100项措施落地落实，不断改进和加强政法工作。二要维护群众利益。政法机关要端正执法司法理念，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通过严厉打击违法犯罪、依法解决群众诉求、妥善化解矛盾纠纷和推进平安卢龙建设、法治卢龙建设等各项工作，把维护民权、保障民生、实现民利落实落地，确保人民群众安居乐业。三是服务改革发展。政法机关要聚焦主责主业，充分发挥政法工作职能，结合“周六志愿服务日”，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努力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执法司法公共产品，努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和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县域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

突出自身建设，永葆清廉本色。一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政法机关要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通过观看警示教育片、实地参观、谈心谈话等方式，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干警日常教育监督管理，持续深化政治整肃、纪律整饬、作风整顿、能力整训，坚决清除害群之马，整治顽瘴痼疾，努力打造党和人民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的政法铁军。二要完善权力制约体系。政法机关要狠抓建章立制，不断健全完善领导班子议事决策、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加强执法司法权力制约监督、政法干警交流轮岗等重点制度建设，切实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三要筑牢监督防线。要强化政法工作全程监督、动态监督，突出政治监督、党内监督，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紧盯关键环节、重要岗位，强化办案流程监控，加强规范化信息化建设，用好追责利剑，坚决查处不守法纪、不讲规矩的人和事，推动政法系统政治生态持续向善向好。

（作者单位：卢龙县委政法委）

社址：石家庄市红旗大街134号 邮编：050090 办公室（电传）89920168 总编室（电传）89920028 记者通联部（电传）89920033 经营管理中心（电传）89920051 2021年度定价：480元 广告经营许可证：冀工商广字（省直）第049号